

“人自身的生产”在家庭形式演变中的作用机制转变及其当代价值研究

——基于《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的考察

冯子可兴

新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新疆 乌鲁木齐

收稿日期: 2026年4月18日; 录用日期: 2026年5月8日; 发布日期: 2026年5月20日

摘要

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以“两种生产”理论为基础, 系统阐述了“人自身的生产”在家庭形式和人类历史发展中的作用机制及其演变。恩格斯认为, 在早期人类社会中, 人自身的生产通过限制近亲通婚的方式进行自我优化, 进而推动了人类家庭形式从血缘家庭向普那路亚家庭的转变, 这一转变为氏族 formation 奠定了基础。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 对偶制和专偶制家庭渐次出现; 到了这一时期, 人自身生产不再是家庭形式及历史发展的根本动力, 其作用机制已转变为私有财产父系继承的工具。研究人自身生产这一作用机制的转变, 对于重塑人自身生产的时代价值和构建新时代家庭观有着重要意义。

关键词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恩格斯, 人自身的生产

The Mechanism Transformation and Contemporary Value Research of “Human Production” in the Evolution of Family Forms

—Based on the Examination of *The Origin of Family, Private Property, and State*

Zikexing Feng

School of Marxism, Xinjiang University, Urumqi Xinjiang

Abstract

Based on the theory of “two kinds of production”, Engels systematically expounded the mechanism and evolution of the role of “human production” in the form of the family and the development of human history in *The Origin of the Family, Private Property, and the State*. Engels believed that in early human society, human production optimized itself by restricting intermarriage between close relatives, which in turn promoted the transformation of human family forms from blood-based families to Punaluan families, laying the foundation for the formation of clans. With the further development of productivity, pairing families and monogamous families gradually emerged; in this period, human production was no longer the fundamental driving force for family form and historical development, and its mechanism of action had transformed into a tool for the patrilineal inheritance of private property. It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to study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mechanism of human production for reshaping the contemporary value of human production and building a new-era family outlook.

Keywords

The Origin of the Family, Private Property, and the State, Engels, Human Production Itself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理论前提：“两种生产”理论

根据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人们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是历史进程中的决定性因素；对此，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后简称为《起源》)中着重强调了“两种生产”，恩格斯把必要生活资料和生产工具的生产(即物质资料的生产)同人自身的生产共同视作历史发展的决定性因素，并准确界定了“人自身的生产”之概念，即“种的繁衍”。“‘两种生产’相互依赖、相辅相成，双方谁也离不开谁。”[1]在这里，人自身生产包含着两层含义：新生儿的分娩和新生儿的健康成长。

恩格斯进一步指出，“一定历史时代和一定地区内的人们生活于其下的社会制度，受着两种生产的制约：一方面受劳动的发展阶段的制约，另一方面受家庭的发展阶段的制约。”([2], p. 16)“两种生产”理论引入了“人自身的生产”这一要素，为我们洞悉人类社会的发展，尤其是阶级社会之前的阶段，提供了一个崭新的视角；其指明“人自身的生产”对家庭形式演变和历史演进有着重要影响。根据恩格斯在《起源》中的论述，根植于生产力发展的财产私有观念和财产私有制度的出现，使得“人自身的生产”的作用机制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向。

从“两种生产”理论出发，我们可以对人类历史的发展有一种全新的理解方式，即“两种生产”之间的博弈。在阶级社会出现之前，生产工具对生产劳动的影响远不及人本身的体能气力，因此人自身的生产在家庭形式演进及人类历史发展起着根本性的作用；而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工具对生产劳动的影响逐步提高；直到阶级社会出现，人自身的生产在家庭形式及人类历史发展中的决定性作用便让位于生产力的发展。与此同时，父权制家庭出现，女性的地位也发生跌落，家庭成为财产父系继承服务的工具。

这一论点对马克思主义家庭理论和女性主义的发展都有着深刻影响，直接道明了性别压迫的经济起

源。而著名的女性主义理论家波伏娃对恩格斯的论述有着不同的意见。她在其著作《第二性》中，首先肯定了恩格斯的理论贡献，认为他对父权制家庭的讨论比精神分析理论更加科学，但仍存在局限性。她指出，恩格斯对性别压迫起源的描述是“经济一元论”的。她认为，恩格斯忽略了女性在家庭建构过程中，比如生育过程中女性被卷入了巨大的价值体验。她以其特有的存在主义视角，为女性主义的讨论注入了新的价值维度。同时，她认为男女平等不会随着女性经济地位的变化而实现，而必须要在经济地位的变化引起道德的、社会的和文化的其他结果后才会实现[3]。波伏娃的批判并没有驳倒恩格斯关于家庭形式演进的论述，反而为其补全了个体体验的具象化维度。

因此，人自身生产的作用机制在家庭形式演进中的转变，依然有着重要的研究价值。这一转变并不意味着，人自身的生产不再对历史发展产生任何影响，恰恰相反，其仍是人类历史发展和延续的重要一环，只不过被彻底整合进了物质资料生产的决定性作用之中。此时，种的繁衍这一自然现象被加上了社会性的约束，家庭也就此演变为了一种事实上的经济单位，其首要功能不再是生命的繁衍，而是确保私有财产的代际传递。人自身生产作用机制的转变，表明了物的再生产对人的再生产形成了规制，而人的再生产只能在私有制的约束下，被整合进物质资料生产的逻辑之中。

对这一机制转变的研究，有助于我们深化对唯物史观的理解，对于解读当代生育率下降问题、构建新时代家庭观也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2. “人自身的生产”在家庭演变中的作用及其作用机制的转变

(一) 血缘家庭和普那路亚家庭时期：作为家庭形式演变核心动力的“人自身的生产”

恩格斯借用摩尔根的论述，指出家庭形式演变的一般规律：首先是血缘家庭，其次是普那路亚家庭，紧接着是对偶制家庭，最后是专偶制家庭。在前两个阶段，人自身的生产对于家庭结构的塑造有着极为重要的影响。就血缘家庭而言，它将人类从社会原初的性混乱关系中解救出来，形成了人类历史上第一种具有性规范的家庭形式。在这一家庭形式中，排斥了父母和子女间互为夫妻的权利和义务。一对配偶的后代中，每一代人既互为兄弟姊妹，又互为夫妻。而在普那路亚家庭中，性的规范更加严格，同辈兄弟姊妹间的通婚也被禁止。

恩格斯强调，血缘家庭向普那路亚家庭的转变是自然选择的过程。在生产力极度低下的原始社会，人口的数量、体力和健康等人体自身的生理因素直接决定了其亲族群体获取生活资料的能力；而亲族群体中近亲繁殖(同辈兄弟姐妹的通婚)的后代常常存在生理缺陷，导致其亲族群体获取生活资料的能力变弱，亲族群体基因的传承能力变弱；为了增强亲族群体的竞争力，人自身的生产被限定了范围，即同辈兄弟姊妹间不得通婚。在这一历史过程中，人自身的生产既是变化发生的根本驱动力，又是变化发生的根本目标。首先，在血缘家庭和血缘家庭之前无性规范的混乱时代里，生育后代的质量低下和亲族群体的传承繁衍，构成了一对必须改变旧有家庭形态的内在矛盾，推动着旧有生育模式的转变；其次，亲族群体的基因传承和繁荣发展，又同更优质的人自身的生产一致，所以人自身的生产又是变化的最终目标。在普那路亚家庭的发展过程中，人自身生产的再优化，使不同亲族群体间的界限逐步清晰，这一界限成为日后氏族划分的界限基础。而只要群婚形式仍然存在，“那么世系就只能从母亲方面来确定，因此，也只承认女系。”([2], p. 53)无论是血缘家庭，还是普那路亚家庭，都是群婚制的具体形式。我们将以上两种家庭形式做个对比：血缘家庭形式下繁衍的后代的母亲是确定的，父亲是不确定的。但是这种不确定性要比普那路亚家庭形式更大，因为在普那路亚家庭形式下繁衍出的后代，虽然也无法辨认其父亲具体是谁，但可以确定他绝不是其母亲的兄弟；换言之，在母系认同的前提下，同一个家庭中女性诞下的后代仍属于该亲族群体；但因为男性不能同本亲族群体的异性(该男性的母亲或姊妹)通婚，诞下的后代便只能属于其他血缘集团(后来成为氏族)。如此一来，不仅各亲族群体之间的界限更加明晰了，而且在非近

亲繁殖基础上诞下的后代存活率也更高，家庭劳动力人数的积累也更快了，这便为氏族的形式奠定了基础。

所以，人自身生产的不断优化，不仅助推了人类文明史上第一种家庭形式——血缘家庭的出现，而且还促进了人类从血缘家庭迈向更高阶段的普那路亚家庭。在这两个阶段，人自身的生产在家庭形态的构建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毕竟“劳动越不发展，劳动产品的数量……越受限制，社会制度就越在较大程度上受血缘关系的支配。” ([2], p. 16) 人自身的生产通过防止近亲繁殖的方式进行自我优化，以达到壮大亲族群体的目的。

(二) 从对偶制到专偶制：自然选择的使命完结和财产私有观念的初步诞生

由上文所述可知，人自身的生产在家庭形式的前两个阶段中发挥着作用，这一作用机制在对偶制时期逐步发生转变。对偶制家庭是在普那路亚家庭的进一步发展中的实现的，其特点是指婚姻双方各自有一个主要的对象，但其婚姻关系仍是较为松散的，可以自由解除关系。随着自然选择的进行，原始部落逐渐意识到近亲繁殖的危害，为了亲族群体的强大，其内部的性禁忌范围会越缩越小；这样一来，群婚制度就逐渐被对偶制家庭所排挤。在恩格斯看来，对偶制家庭的出现，是自然选择使命的完结，“……如果没有新的、社会的动力发生作用，那么，从成对配偶制中就没有任何根据产生新的家庭形式了。” ([2], p. 65)

在对偶制家庭形成时，氏族社会依旧存在，母系认同仍占主导地位，这意味着财产和生产资料仍是归母系氏族公共所有。因此在一个对偶制家庭中，父亲的财产不能由其后代直接继承，而是被父亲所在的氏族接受，要么转移给他的兄弟姊妹和他姊妹的子女，要么转移给他母亲姊妹的子女。但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男性在家庭生产中的地位逐步提高，其占有的财富和生产工具也更多；加之对偶制家庭的出现，使其更加确定谁是自己的亲生后代(同群婚制相比)，于是便在头脑中形成了将自己的财富传承给亲生子女的观念。从唯物史观来看，就是当时的生产力发展同彼时的生产关系(母系氏族公共占有)产生了矛盾，氏族公有制的生产关系已不再适应当时生产力的发展，财产的氏族所有必然会被财产的私人占有(家庭占有)所替代，与之相适应的家庭形式便是专偶制家庭。较之对偶制，专偶制对婚姻双方的要求(尤其是女性)更高，婚姻关系一旦结成，就不能任意解除。所以，专偶制家庭的出现，标志着人自身的生产已不再是家庭形式演变和社会结构塑造的决定性力量了，其彻底沦为了男性私有财产继承的工具，即成为了维护私有制的工具。

3. 当代价值

(一) 重塑人自身生产的时代价值，促进人自由而全面的发展

在恩格斯的论述中，人自身生产从原先家庭形式乃至人类历史发展的决定性力量跌落为财产代际传承的附属物。这一科学论断体现了阶级社会对人自身生产的异化，是对阶级社会文明，尤其是对资本主义文明所带来弊端的深刻批判，这对我们构建新时代家庭观有着重要的理论启示。

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是现代化进程中的应有之义。人口规模巨大和低生育率的现实情况，让人自身生产的战略意义更加凸显，我们必须重塑人自身生产的时代价值，赋予其新的时代内涵。在今天，应当把人自身的生产放在时代背景下进行考察，深刻认识其对推动社会全面进步和个体幸福提升的重要功能。人自身的生产在本质上仍是代表着“种的繁衍”，但在今天已有了新的时代内涵：一是人口数量的适度增长和人口素质的全面提升，二是人自由而全面的发展。总结来看，就是实现人口的高质量发展，这是社会进步不可或缺的重要环节[4]。因此，人自身生产既是重要手段，更是根本目的。因此，重塑人自身生产的时代价值，就是要使家庭成为促进人自由全面发展的重要载体。为了顺应这一时代要求，从降低生育成本、改进生育观念和优化教育工作三个方面出发，重塑人自身生产的时代价值，让家

庭真正成为培育高素质的时代新人和促进家庭成员自由全面发展的坚实载体。

第一，要逐步有效降低生育成本，打造生育友好型社会。要坚持推进育儿社会化进程，相关部门可通过扩大公共服务等方式，促进托育机构数量与质量的提升[5]，进而降低孩童养育的时间成本；此外，要进一步加大生育补贴的资金投入力度，为二孩、三孩政策的实施和见效奠定物质基础。

第二，要逐步有效改进宣传工作，促使人们生育观念的改变。首先，相关部门要在充分理解生育政策的基础上，运用网络自媒体等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宣传；其次，通过线上线下联动的宣传方式，联合社区、家庭等多方力量，营造生育友好的社会氛围，逐步改变人们的生育观念。

第三，要逐步有效改进教育工作，促进人自由而全面的发展。首先，应着力强化学生的主人翁精神，注重培养其创造性。通过优化教育教学方式，构建以学生为中心的学习环境，鼓励学生在真实情境中探究、体验与合作，从而发展其作为主体的全面素养。其次，要建设一支高水平的高校教师队伍。充分优化人才引进体系，发挥有组织科研在拓宽高校全球学术劳动力市场招聘渠道方面的积极作用[6]；要加大教育经费的资金投入力度，在薪资水平、教学设施和办公条件等方面逐步提升，为高校的教师队伍建设提供必要的物质保障。

(二) 重塑家庭在新时代的功能定位，推进构建新时代家庭观

恩格斯在《起源》中对家庭演进的考察，本质上是一种历史批判。他明确指出，一夫一妻制家庭的产生并非基于双方真正的爱情，而是私有制兴起的产物，其核心功能是确保父系血缘的纯正以服务于财产的代际传承，归根结底是为私有制服务的。首先，我们要继承恩格斯这一深刻的批判精神，坚决反对将家庭视为财产代际传承的附属物。我们要明确，家庭绝对不是服务于私有制的财产继承工具，而是人类情感社会化与伦理习得的首要场所[7]，更是连接个人与社会、国家的重要桥梁。

因此，在新时代的今天，推动构建新时代家庭观刻不容缓。所谓新时代家庭观，是历史发展的必然产物，它是对财产代际传承功能的扬弃，既承接家庭在物质协助和财产继承中的必要责任，又坚决纠正重物轻感情的错误倾向。在此基础上，家庭被赋予崭新的时代功能，即转变为情感心理归属和品德家风培育的重要基地。新时代家庭观，有助于推动家庭成为培育时代新人、支持社会和国家进步的坚实基础。

第一，要坚持以正确价值导向为统领，积极推动构建新时代家庭观，为现代和谐家庭建设奠定思想基础。首先，各地相关部门应重视向上向善价值理念的引领作用，在顺应时代发展潮流的前提下，用深入浅出的语言开展新时代家庭观教育，将积极健康的理念渗透到家庭观宣传教育的方方面面。其次，要广泛运用网络新媒体等新兴信息媒介，以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宣传活动。最后，要着重激发人民群众的主观能动性，完善人民群众广泛参与新时代家庭观宣传的体制机制，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

第二，要构建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为推动构建新时代家庭观提供物质保障。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思想层面的改变离不开物质利益的保障。首先，要建立健全社会保障监督和审查机制[8]。必须健全公开、规范和高效的社会保障信息发布机制，及时向人民群众宣布保障政策的覆盖范围和执行标准，做到信息公开透明。除此之外，要对冒领和骗保等违法行为严加惩处，确保每一份资金都花在需要的地方；同时，要完善黑名单制度，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惩戒力度。其次，要在不超越经济发展阶段的前提下，不断扩大社会保障的覆盖范围。要在进一步深化改革的历史进程中，构建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障服务规范体系，坚持打造全国一体化、高效协同的社会保障管理新格局。

第三，健全家庭友好的政策体系，为推动构建新时代家庭观筑牢制度屏障。在今天，传统家庭的部分功能已逐步社会化，比如，在一些经济发达地区，托儿机构已成为家长无暇照看孩子的必然选择。因此，国家应当逐步推进和完善这部分功能的法治建设。就目前而言，国家在经济支持和服务支持方面已

出台不少政策,但并不能只着眼于此,也要重视文化向度对低生育率所产生的结构性作用[9]。要进一步改变原本笼统的生育支持政策,使得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涵盖多维度的制度安排[10],除了经济上的补助,也应在时间支持上提供服务并出台相关政策,比如为生育家庭适时提供产假、陪产假和育儿假。同时,还应当重视生育者的心理疏导,适时提供生育方面的心理健康和家庭咨询服务,并将其制度化。

参考文献

- [1] 朱炳元,张雪薇.“两种生产”理论及其时代价值——基于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的分析[J]. 思想理论教育导刊, 2024(2): 30-41.
- [2]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4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3] 波伏娃. 第二性[M]. 北京: 中国书籍出版社, 1998: 820.
- [4] 李翔. 中国人口高质量发展水平测度与时空演化特征[J]. 统计与决策, 2026, 42(2): 57-62.
- [5] 孙思栋,高文书. 延迟退休、生育支持政策与人口出生率[J]. 人口与经济, 2025(2): 16-30: 29.
- [6] 蒋凯,王涛利. 高水平大学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的意义、机遇与路径[J]. 清华大学教育研究, 2025, 46(5): 12-20.
- [7] 余文涛,戴圣鹏. 新时代家庭文明建设的理论逻辑与实践向度[J]. 湖北社会科学, 2025(12): 50-59.
- [8] 刘江宁,张开. 高质量社会保障体系促进共同富裕研究[J]. 山东社会科学, 2025(4): 13-20.
- [9] 陈友华,孙永健. 生育政策及其配套支持措施: 认知偏误与政策偏差[J]. 广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 21(4): 73-90.
- [10] 刘中一. 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及其建构: 困境、原因与对策[J]. 中国浦东干部学院学报, 2025, 19(3): 99-109, 41.